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9年5月15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榕泰瓷具")的通知:

榕泰瓷具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和 15 日,分别将其持有的原用于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权质押业务的本公司 2650 万股和 3933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同时对上述融资进行补充质押的本公司 1000 万股和 142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也解除了质押。相关解除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目前,榕泰瓷具持有本公司股份 137,717,274 股,占公司总股份 19.53%。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榕泰瓷具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570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8.66%,占公司总股本的 3.64%。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5月16日